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所載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乃概要，故並無載列可能對閣下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須閱讀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須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我們是香港領先的流行音樂演唱會視像顯示解決方案供應商。根據Frost & Sullivan報告，按視像顯示解決方案行業支出計，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在香港流行音樂演唱市場位列首位，市場份額約為41.9%。根據Frost & Sullivan報告，在香港整體現場活動視像顯示解決方案行業，按行業支出計，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亦位列第四。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參與逾800場流行音樂演唱會，為郭富城、左麟右李、梁靜茹、五月天、劉若英及鄭秀文等逾190名香港及非香港藝人／樂隊提供服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收益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演出數目	千港元	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演出數目	千港元	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演出數目	千港元	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演出數目	千港元	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視像顯示解決方案												
流行音樂演唱會	235	17,435	65.0	298	31,304	76.7	171	18,603	80.1	150	19,771	74.5
其他現場活動	93	6,800	25.4	235	7,374	18.1	98	4,493	19.3	132	6,667	25.1
	328	24,235	90.4	533	38,678	94.8	269	23,096	99.4	282	26,438	99.6
設備租賃		2,587	9.6		2,127	5.2		143	0.6		113	0.4
總計		26,822	100.0		40,805	100.0		23,239	100.0		26,551	100.0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收益總額的65%以上來自為流行音樂演唱會提供視像顯示解決方案，大部分流行音樂演唱會分別在香港、中國、台灣及澳門進行。我們餘下的收益則來自企業活動、展覽、體育及休閒活動以及其他現場表演等現場活動以及設備租賃。

我們的工作範圍包括向客戶提供廣泛的視像顯示解決方案，包括有關視覺效果設計及技術可行性的執行前諮詢、視像顯示設備供應、定製視像顯示解決方案、現場設備安裝及表演過程中的一般技術支援(如操作視像控制單元)，以確保所期望視覺效果的順暢顯示。

概 要

根據Frost & Sullivan報告，視覺元素在現場活動中日漸受到歡迎，以增強表演的娛樂價值、給觀眾帶來視覺享受以及吸引對活動的關注度。憑藉我們在視像顯示解決方案行業的豐富經驗以及我們在中國的內部設備開發與維護團隊的技術支持，我們可提供迎合其指定要求的定製視像顯示解決方案，以及開發新的LED應用原型以供嘗試。我們為創造性應用於香港流行音樂演唱會成功採用多種最新LED及投射技術，包括網格LED、透明LED顯示屏、LED全息圖及能承受舞者在其上進行舞蹈表演(包括彈跳高蹺舞)壓力的LED舞池。

我們的設備

憑藉充足數量的多種視像顯示設備，我們可更加有效地提供迎合我們客戶不同需求的視像顯示解決方案。我們的視像顯示設備可分為三大類，即LED顯示屏、投影機及視像控制單元，分別儲存在我們的香港、廣州及上海倉庫裡。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我們擁有38,197塊LED顯示屏(總顯示面積達約7,523平方米)、25台投影機及94台視像控制單元，而我們所有視像顯示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66.4百萬港元。

我們的定價政策

釐定視像顯示解決方案的總服務費時，我們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所需設備的類型及數量、項目期限、現場安裝、拆卸及操作設備所需人力水平、以及設備運輸成本。

我們的客戶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分別向31名、29名及24名客戶提供服務。我們的客戶主要為現場活動行業的中介人，大致上可分為兩類：即製作公司及舞台工程公司。唱片公司及企業客戶亦可能直接委聘我們為其現場活動提供視像顯示解決方案。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的五大客戶合共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85.2%、79.7%及78.9%，而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47.8%、36.8%及24.4%。根據Frost & Sullivan報告，香港流行音樂演唱會市場較集中，由少數知名製作公司及舞台工程公司主導。按收益計，該等製作公司及舞台工程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的市場份額約為90%。我們認為，五大客戶對我們收益總額重大貢獻反映了該鮮明的行業格局。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分別約79.7%、72.0%及56.9%收益由回頭客貢獻，彼等於緊接上年度聘請我們提供視像顯示解

概 要

決方案。回頭客的收入貢獻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72.0%減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6.9%，主要是由於我們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自IEC Group所得收入貢獻約24.4%所致。IEC Group是同期我們的最大客戶，於緊接的上年度並無委聘我們提供視像顯示解決方案。

二零一六年七月，我們獲IEC Group(一家舞台工程公司)委聘就巡迴演唱會A提供視像顯示服務。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在中國、香港、台灣及新加坡的32場、23場、6場及3場巡迴演唱會A提供服務，同期分別錄得約11.8百萬港元、4.8百萬港元、2.1百萬港元及1.1百萬港元的收益。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手頭合約及已發出但未被拒絕報價，我們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在中國的另外17場巡迴演唱會A提供視像顯示服務，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巡迴演唱會A預期將佔我們流行音樂演唱會總數的25.4%。基於我們董事目前可取閱的最新資料，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我們流行音樂演唱會總收益中近一半歸於巡迴演唱會A。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96頁起「業務－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LED顯示屏、投影機及視像控制單元製造商。我們根據多項標準(其中包括彼等的產品質量、往績記錄、業務規模、生產週期及成本)選擇視像顯示設備及配套硬件的供應商。

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向我們五大供應商支付的費用合共分別佔我們的視像顯示設備採購總額約96.9%、75.2%及93.7%，相關期間最大供應商佔我們視像顯示設備採購總額約68.2%、23.5%及68.0%。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03頁起「業務－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擁有以下競爭優勢：

- 領先的香港流行音樂演唱會視像顯示解決方案供應商；
- 提供定製視像顯示解決方案的強大能力以及內部維修及技術支持；
- 大量各式視像顯示設備；及
- 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及具備專業能力及知識的技術人員。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82頁起「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

概 要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的主要業務策略為：

- 增強我們提供企業活動及展覽視像顯示解決方案的業務據點；
- 於上海擴展業務；及
- 開發追蹤系統以加強我們的設備管理及利用。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84頁起「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

風險因素摘要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牽涉若干風險，其中部分不在我們的控制範圍內。以下為董事認為重要的部分風險摘要：

- 如本文件所披露，我們的未來項目須進行意外調整及取消，故此可能無法反映未來經營業績；
- 我們的競爭力取決於我們能否跟上行業技術進步及預料市場趨勢的變化；
- 我們的客戶基礎集中，與我們主要客戶的項目數目或規模出現任何嚴重減少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主要管理人員的不懈努力及豐富的行業經驗以及我們留任我們技術人員的能力，而彼等離職可能損害我們保持持續成功的能力；及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實現我們的未來計劃、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及產生預期收益。

有關我們所面臨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6頁起「風險因素」。

我們的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且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楊先生、張先生、UCP及金女士將透過Next Vision共同實益擁有本公司[編纂]%的已發行股本權益，並繼續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所載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49頁起「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第155頁「主要股東」。

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下表呈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主要經營及財務數據：

經營業績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收益	26,822	40,805	23,239	26,551
毛利	10,441	17,963	10,392	12,781
其他收益淨額 ^(附註)	449	303	274	27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632	8,583	5,768	(1,021)
年／期內溢利／(虧損)	1,093	6,928	4,669	(2,555)

附註：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其他收益淨額包括補償收入及於保險合約投資的收益，均屬非經常性質，合共0.6百萬港元，已扣除匯兌虧損淨額0.1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

	於五月三十一日		於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6,429	40,562	67,151
流動資產	17,601	15,857	30,727
流動負債	33,907	28,195	45,496
流動負債淨額	16,306	12,338	14,769
權益總額	17,421	24,423	22,701

現金流量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871	13,078	6,152	11,50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645)	(10,558)	(11,272)	(20,2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6,321	(893)	3,271	21,4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547	1,628	(1,849)	12,679
年／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附註)	1,007	2,585	(848)	15,253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所載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附註：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約2.6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的15.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向當時唯一股東Next Vision發行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金額約14.7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貸款主要用於結算與[編纂]有關的開支。

主要財務比率

	於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 十一月三十日/ 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毛利率.....	38.9%	44.0%	48.1%
純利率／(淨虧損利潤率).....	4.1%	17.0%	(9.6)% ^(附註2)
股本回報率.....	6.3%	28.4%	不適用
總資產回報率.....	2.0%	12.3%	不適用
流動比率.....	0.5倍	0.6倍	0.7倍
速動比率.....	0.5倍	0.6倍	0.7倍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1)	97.0%	69.8%	168.1%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88.1%	59.2%	100.9%
利息覆蓋率.....	2.9倍	9.0倍	不適用

附註：

-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總債務除以財政期末權益總額。總債務包括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即銀行借款及透支、股東貸款、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淨虧率9.6%，乃由於期內產生[編纂][編纂]百萬港元所致。倘撇除一次性[編纂]，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將為21.0%。

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虧損淨額約2.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產生[編纂][編纂]百萬港元。撇除非經常的[編纂]後，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將錄得經調整純利約5.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上半年增加約19.5%。

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約38.9%升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44.0%，主要由於我們的視像顯示設備的使用率提高所致。毛利率進一步升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48.1%。有關設備使用率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12頁起「業務－設備管理及利用」。

我們的純利率於往績記錄期亦有上升，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約4.1%升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17.0%及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進一步增至約21.0%(經扣除一次性[編纂])。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純利率特別低，主要是由於該年內我們擁有的流行音樂演唱會客戶群相對較小，從中獲得的收益有限，僅得到扣除折舊開支及其他固定性

概 要

質的經營支出後的低純利額。由於我們的流行音樂演唱會客戶群擴大且我們的純利率因此提高，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的收益有所增長。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11名、17名及14名客戶委聘我們為流行音樂演唱會提供視像顯示解決方案。

有關進一步詳情及各比率的公式，請參閱第193至195頁的「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財務摘要

經營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視像顯示解決方案，其佔我們收益總額的逾90%。我們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收益為40.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增加約52.1%。該項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承接的流行音樂演唱會數目增加及(ii)我們客戶整體上對更高質量及更複雜視像顯示效果的更高需求導致流行音樂演唱會每場演出平均收益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74,2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105,000港元所致。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3.2百萬港元增加約14.3%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6.6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來自流行音樂演唱會及其他現場活動的收益的正面增長。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基於地理位置的演出數目及收益明細：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演出數目	收益 (千港元)	佔收益 總額的 百分比	演出數目	收益 (千港元)	佔收益 總額的 百分比	演出數目	收益 (千港元)	佔收益 總額的 百分比	演出數目	收益 (千港元)	佔收益 總額的 百分比
視像顯示解決方案												
香港	197	12,981	48.4	362	18,655	45.7	168	9,618	41.4	191	11,427	43.0
中國	63	7,084	26.4	112	10,483	25.7	53	5,614	24.2	79	14,021	52.8
澳門	29	3,249	12.1	31	3,250	8.0	20	1,575	6.8	6	510	1.9
台灣	23	845	3.2	26	6,275	15.4	26	6,275	27.0	5	330	1.3
其他 ^(附註)	16	76	0.3	2	15	0.0	2	14	0.0	1	150	0.6
小計	328	24,235	90.4	533	38,678	94.8	269	23,096	99.4	282	26,438	99.6
設備租賃		2,587	9.6		2,127	5.2		143	0.6		113	0.4
總計		26,822	100.0		40,805	100.0		23,239	100.0		26,551	100.0

附註：其他地理位置包括馬來西亞、美國及澳洲。

於往績記錄期內，中國每場演出的平均收益通常高於香港。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在中國參與的演唱會通常為香港或外國藝人開展的大型巡迴演唱會的一部分，而在有關大型巡迴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所載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演唱會上通常需要更多設備。另一方面，我們亦不時參與香港僅舉行一或兩晚的某些小規模演唱會，而該等小規模演唱會需要更少設備。

以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視像顯示解決方案收益的明細。就呈列收益明細而言，其他現場活動包括企業活動、體育及娛樂活動、展會及其他現場表演。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演出數目	千港元	(%)	每場演出 平均收益 千港元	演出數目	千港元	(%)	每場演出 平均收益 千港元
流行音樂演唱會	235	17,435	(71.9)	74	298	31,304	(80.9)	105
其他現場活動	93	6,800	(28.1)	73	235	7,374	(19.1)	31
視像顯示解決 方案收益總額	<u>328</u>	<u>24,235</u>	<u>(100.0)</u>	<u>74</u>	<u>533</u>	<u>38,678</u>	<u>(100.0)</u>	<u>73</u>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演出數目	千港元 (未經審計)	(%)	每場演出 平均收益 千港元	演出數目	千港元	(%)	每場演出 平均收益 千港元
流行音樂演唱會	171	18,603	(80.5)	109	150	19,771	(74.8)	132
其他現場活動	98	4,493	(19.5)	46	132	6,667	(25.2)	51
視像顯示解決 方案收益總額	<u>269</u>	<u>23,096</u>	<u>(100.0)</u>	<u>86</u>	<u>282</u>	<u>26,438</u>	<u>(100.0)</u>	<u>94</u>

流行音樂演唱會的每場演出平均收益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74,2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105,000港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承接更多小型演唱會(每場演出平均收益低於40,000港元)，令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流行音樂演唱會的每場演出平均收益減少；及(ii)我們將為數3.4百萬港元的設備採購成本計入向一名台灣客戶(該客戶選擇於巡迴演唱會結束後保留設備)收取的視像顯示服務費，令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每場演出平均收益增加。平均收益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31,800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能夠就中國的18場巡迴演唱會A(需要我們提供大量視像顯示設備(包括部分定製設備)以達到預期的視像效果)收取約每場演出360,000港元的費用。

其他現場活動的每場演出平均收益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73,1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31,400港元，原因是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參與大量的小型現場活動(如65天的海濱嘉年華)，該等活動所需的視像顯示解決方案複雜程度相對較低。平均收益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每場演出50,500港元，乃由於我們承接更多的大型企業活動，包括一家開發及分銷個人護理產品及營養補充品的美國上市直銷公司主辦的年度全球營銷活動，且我們連續三天收取平均每場演出約567,000港元的費用。

概 要

淨流動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錄得淨流動負債約16.3百萬港元、12.3百萬港元、14.8百萬港元及12.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透過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包括銀行貸款，其中由於按需還款條款，大部分被歸類為流動負債)產生的現金流入為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採購視像顯示設備)融資。

展望未來，董事預期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將會改善，乃由於(其中包括)以下原因：

- (i) 於[編纂]後利用[編纂][編纂]償還未償還的銀行貸款約[編纂]百萬港元後，我們的資產負債水平將會大幅降低及流動負債將會大幅減少；及
- (ii) 於[編纂]後利用[編纂][編纂]結算就巡迴演唱會A的新購視像顯示設備的應付款項約[編纂]百萬港元後，我們的流動負債將會進一步減少。

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

我們確認流動資金對我們業務持續經營的重要性。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大致足以應付設備購買所用資本開支。

為保障本集團避免於[編纂]後經歷流動資金或營運資金管理問題，除[編纂]後我們財務狀況的即時改善外，在以[編纂][編纂]償還未結算銀行貸款及結算設備應付款項後，我們已制定及採取若干經營措施保持我們的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充足性，包括但不限於：

- (i) 按季編製財政預算及保持流動資產淨值8百萬港元的緩衝。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98頁至199頁「財務資料－市場風險定量及定性披露－流動資金風險」；及
- (ii) 設置我們購買設備的年度上限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86頁「財務資料－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

概 要

近期發展

我們的預期項目(基於合約及報價)

往績記錄期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續專注於發展我們為流行音樂演唱會提供視像顯示解決方案的業務。下文載列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手頭合約以及已發出但未拒絕的報價得出的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預期項目場數變動：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三月三十一日 止四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根據截至相關期間初已授予合約及 已發出但未拒絕報價得出的 未完成演出數量	3	26	4	94
根據相關期間授予的 新合約得出的演出數量：				
– 在中國舉行的巡迴演唱會A	—	—	80	—
– 其他流行音樂演唱會及現場活動	—	—	—	2
	—	—	80	2
根據相關期間已發出但未拒絕新報價 得出的演出數量 ^(附註1) ：				
– 在中國以外地區舉行的巡迴演唱會A	—	—	23	9
– 其他流行音樂演唱會及現場活動	351	511	269	236
	351	511	292	245
相關期間完成的演出數量	(328)	(533)	(282)	(247)
於相關期間末的未完成演出數量：				
– 根據已授予合約	0	0	62	50
– 根據已發出但未拒絕的新報價 ^(附註1)	26	4	32	44
	26	4	94	94 ^(附註2)

附註：

- 我們在確定預期項目時已計入已發出但未拒絕的新報價，因為就於往績記錄期內發出的報價而言，我們的成功率至少為94%。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91頁起「業務－業務模式－報價的發出及接納」一段。
- 在根據已授予合約得出的50場未完成演出中，佔48場演出的巡迴演唱會A會在中國舉行。現時預計17場及31場巡迴演唱會A的演出將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巡迴演唱會A的預期項目價值約為21.9

概 要

百萬港元，其中約8.0百萬港元及13.9百萬港元預計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根據所得合約其餘兩場未進行演出屬於將在中國舉行的另一流行音樂演唱會。在根據已發出但未拒絕報價得出的44場未完成演出中，全無屬於巡迴演唱會A，而在上述44場演出中，18場演出及26場演出分別會在中國及香港舉行。

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手頭合約及已發出但未拒絕的報價，現時預計在94場未完成演出中，59及35場演出將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預期項目的價值(即未完成演出的預計合約總價值)約為30.0百萬港元，其中約15.4百萬港元及14.6百萬港元預計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然而，我們的預期項目未必如上文所示實現，請參閱本文件第26頁「風險因素－於本文件所披露我們的預期項目須進行意外調整及取消，故此可能無法反映未來經營業績」一段。

[編纂]

鑒於非經常性質的[編纂]總額約[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反映且屬非經常性質，我們預計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淨額。有關該等開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一段。董事確認除與[編纂]有關的非經常性質開支外，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不曾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編纂]用途

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計算，經扣除[編纂]費用及本公司就[編纂]應付的其他開支後，估計[編纂][編纂]淨額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本公司目前擬將[編纂][編纂]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計劃	[編纂]數額 (百萬港元)	佔[編纂] 淨額概約百分比 (%)
償還銀行貸款	[編纂]	[編纂]
為上海的業務擴展購買視像顯示設備	[編纂]	[編纂]
結清為巡迴演唱會A		
購買新視像顯示設備的應付款項	[編纂]	[編纂]
招聘一名企業活動及展覽創作總監	[編纂]	[編纂]
一般營運資金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01頁起「業務目標聲明及[編纂]用途」。

概 要

[編纂]的統計數據

基於[編纂]
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預期

將予發行的股份的市值 ^(附註1)	[編纂]百萬港元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2)	[編纂]港元

附註：

1. 市值乃基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
2.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達致，基於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假設[編纂]及[編纂]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但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可能授出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股息

我們並無事先釐定股息分派率，亦無任何股息政策。任何未來股息的派付及其金額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亦將視乎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資金需求、整體財務狀況、未來前景等因素及董事會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我們未曾就我們的股份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編纂]

估計[編纂]總額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包括[編纂]佣金約[編纂]百萬港元及其他[編纂]及費用（包括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約[編纂]百萬港元。在相關開支總額（即約[編纂]百萬港元）中，約[編纂]百萬港元將於[編纂]後資本化（即按從股本中扣減而入賬），而餘下[編纂]百萬港元已或預計從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扣除。[編纂]中有關已提供服務的金額約[編纂]百萬港元已反映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餘額約[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於往績記錄期後反映於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編纂]金額為現時估計，僅供參考，而最終金額將於本集團損益報表內確認，並視乎審核及可變數與假設的變動予以調整。

概 要

訴訟及合規

除下文所披露的潛在申索外，於往績記錄期內，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申索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概無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未決或受威脅的重大訴訟、申索或仲裁。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我們自相關供應商採購若干其中一些被發現不合格的LED顯示屏（「有缺陷產品」）。根據相關購買協議，我們已就符合特定質量規定的LED顯示屏付款以及已向相關供應商多次書面要求退回有缺陷產品以作更換，惟相關供應商不理會我們的要求。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及二零一五年五月，我們自相關供應商分別接獲兩份要求函件，要求我們就採購有缺陷產品支付未付款項約人民幣4.3百萬元（相等於約4.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代表我們向相關供應商作出拒絕其付款要求的答覆，自此我們並無收到相關供應商的任何回覆。董事相信，我們對該申索有有力的辯護，理據為根據相關購買協議，相關供應商供應的有缺陷產品並不符合質量規定。董事亦已確認此次潛在申索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或日後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26頁開始的「業務－訴訟及申索」。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未有就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嚴格遵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21頁起「業務－法律合規」。